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编号:临2017-075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第172156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580 证券简称:圣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8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圣阳股份,证券代码:002580)自2017 年11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

目前,公司及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资产收购事项的各项工作,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01 证券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51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 11月 16 日,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内蒙古金宇生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控股”)的函,生物控股原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本公司11,158,98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4%)无限售流通股已于2017年11月15日解除质押,并办理完成上述股票解除质押的手续。

截至2017年11月16日,生物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94,0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46%,其中累计质押本公司股票数量为59,846,000股,占生物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63.6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66%。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45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日贵先生的通知,获悉孙日贵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孙日贵	是	12,496,000	2017.11.15	2018.11.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99%	用于个人投资需求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孙日贵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1%,目前已质押3,099.60万股,累计质押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3.41%,其中1850万股质押给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249.60万股质押给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尚余1,900.40万股未质押。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17年11月16日

股票代码:A股600663 B股:900932 股票简称:陆家嘴 陆家B股 编号:临2017-040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巴黎老佛爷百货(中国)有限公司合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披露了关于与巴黎老佛爷百货(中国)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签订合作意向书的公告》(编号:临2017-029)。

目前双方以上述意向书为基础,就合作的各方面问题进行了多轮会谈并交换意见,正式合同的具体细节及合作条款仍在进一步洽谈中。

公司将根据合作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17-076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月15 日接到公司股东上海图赛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图赛”)的通知,上海图赛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2,63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98%)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托”),用于办理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业务,上述证券质押已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上海图赛	32,632,600	2017年11月15日	办理解除股权质押之日	中诚信托	100%	办理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业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上海图赛共持有公司股份32,632,6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98%。上海图赛累计质押股份32,632,6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99.999%,占公司总股本的6.798%。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本次质押股票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上海图赛与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合同》

3、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17-046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授权情况

2016年3月10日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内配”或“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授权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在50,000万元额度内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上述额度的投资期限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截至公告日,最近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000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0,000万元,合计金额5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20.05%,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25.22%。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2017年11月16日,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中融-隆晟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优先级资金信托合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3,500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中融-隆晟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受托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保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托目的:本合同项下的信托资金将由受托人纳入信托计划资金的范围,由受托人以自己的名义集合管理、运用和处分,坚持稳健投资原则下获取利益最大化的理念,按照风险的权重,主要通过投资股权、股权收益权等方式,将信托资金投向矿产能源、民生工程等行业的优质企业及项目,资金闲置期间,也可以债权、可转债、投资信托受益权的方式运用信托资金,或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加入专门从事投资业务的有限合伙企业等方式间接投资于优质企业及项目,或投资于其他低风险且收益稳定、风险可控的产品及项目,以期为受益人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

风险评级:稳健型

投资起止日:2017年11月17日至2018年5月17日

收益率:优先级预期年化收益率6.50%

购买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主要风险揭示

本次投资有可能面临下列各类风险,包括但不局限于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信托财产独立性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担保权利实现风险、资产流动性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流动性风险、受益人信托利益受损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提出理财额度建议、理财产品的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选择合作金融机构、制定理财计划、筹措理财资金、实施理财计划等。财务部负责人为理财产品交易的第一责任人。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审计部对公司及子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审计部负责人为监督义务的第一责任人。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四、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合理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其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其效益。

五、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一)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6年2月15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3.25	否

2、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	2016年12月15日	2017年6月13日	3.15	是
2	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契约型投资基金	5,000	2017年1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6.30	是
3	上海良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	3,000	2017年11月14日	2018年2月14日	6.00	否
4	上海良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	3,000	2017年11月14日	2018年5月14日	6.50	否
5	暖流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	1,500	2017年11月15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5.50	否
6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优先级资金信托	3,500	2017年11月17日	2018年5月17日	6.50	否

(二)最近十二个月内子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投资者	受托方名称	理财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轴瓦公司	恒天融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契约型投资基金	400	2016年7月25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4.00-5.90	其中300万已赎回
中原智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2017年1月17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2.85	其中200万已赎回
中原智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	2017年4月21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2.50-3.55	否
鼎晓科技	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契约型货币基金	300	2017年11月1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4.50-5.00	否
中内凯思	暖流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	500	2017年11月15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5.50	否
上海子公司	上海良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	650	2017年11月14日	2018年5月14日	6.50	否
上海子公司	暖流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放式基金	1,150	2017年11月15日	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存续天数	5.50	否

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14,250万元,合计余额为15,2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56%,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6.99%。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中融-隆晟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优先级资金信托合同》。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17-079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5日以通讯与现场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11月6日以书面和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全体成员选举,一致同意陈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召集人李静女士、委员俞雄先生、委员万国华先生。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召集人周晓苏女士,委员袁跃华先生、委员万国华先生。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成员为:召集人张杰先生、委员周晓苏女士、委员万国华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决定聘任陈坚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陈坚先生提名,聘任张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聘任王立峰先生、姚克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任石岩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陈坚先生提名,聘任王春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6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 陈坚先生,1963年出生,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天津市中药饮片厂厂长;天津市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天津中新杰保塑胶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华立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天津新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中新药业提取中心党总支书记;天津中新药业乐仁堂制药厂厂长、党委副书记;天津中新药业滨海新区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天津医药集团津康制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天津金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天津金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2. 张杰先生,1979年出生,硕士学位, 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南开大学化学学院,天津市131人才建设工程第一层次人选。曾任天津金耀集团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合成研究室研究员、科研部副部长,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支持部部长,天津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技术总监。现任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张杰先生长期从事药品研发、生产技术开发工作,先后参与20余个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参与研究的三项成果通过天津市科委组织的成果鉴定,参与承担过多项天津市科委支撑计划项目和国家重大新药创制专项项目,申报国家发明专利1项。

3. 任石岩先生,1978年出生,学士学位,会计师。曾参加天津工委经委联合组织的高级财务人员研修班,天津经委组织的大型企业集团后备干部培训。曾任天津金耀集团天药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天津金耀氨基酸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天津天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工会主席。现任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4. 王立峰先生,1976年出生,学士学位,助理经济师。曾任天津市天发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天发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天药药业(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天津药业(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美国大圣贸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5. 姚克挺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天津药业公司团委书记,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108、109、111车间主任,天津金耀氨基酸有限公司水针一、二车间、动力车间主任、制造部部长,天津金耀物流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天津金耀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6. 王春丽女士,1969年生人,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天津日电通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艾迪斯鼎力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 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股票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17-080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5日在舒泊花园大酒店会议厅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11月6日以书面和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表决监事5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翟奕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翟奕女士简历:

翟奕, 女,1979年生人,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人事部科长;天津金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开发部部长,培训中心主任,组织部部长;天津金耀药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天津金耀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1月16日

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聚利
基金主代码	00191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1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7年11月17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11月1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11月1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11月17日

注:(1)本基金根据《中信建投稳利保本2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合同》的约定由中信建投稳利保本2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届满后转型而来。

(2)有关中信建投稳利保本2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安排及转型为本基金后的相关运作业务规则请查阅本基金管理人2017年11月8日发布的《关于中信建投稳利保本2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安排及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运作后相关业务规则的公告》及本基金相关产品法律文件。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应在开放日办理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时除外。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参见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并被受理的,其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 元,追加申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20,000 元,追加申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万	1.20%	–
100万≤M<500万	0.80%	–
500万≤M	1000元/笔	–

注:(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在本基金的存续期内,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3)本基金按“价外法”计算申购手续费,即申购金额中包含申购费。

(4)本基金对单个投资人累计申购并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设上限,但不接受单个投资者申购申请后导致其持有的本基金份额超过本基金总份额50%以上的情形。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本基金的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但中请经登记机构确认的不得撤销。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办理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1年	2.00%
1年≤Y<2年	1.00%
2年≤Y	0.00%

注:(1)计算持有期限时:1个月按30日计算,一年为365天。

(2)在本基金的存续期内,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上表所示。

(3)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30日(含)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赎回费总额的 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含)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含)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本基金的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但申请经登记机构确认的不得撤销。

(4)在本基金存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除指定赎回外,基金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对该持有人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进行处理,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等业务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转换业务目前仅开通转换转出,不开通转换转入。

2.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3.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转入金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补差费率=MAX(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0)

如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为0时,则补差费用=0

如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等于0时,则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固定费用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2.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3.基金转换业务的定价原则规转入和转出时的基金类型不同而定,并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若投资者转换申请在规定交易时间后,则该申请受理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进先出”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果同一投资者在基金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提出转出基金的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6.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适用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的规定,或特定销售机构规定不同的最低赎回份额的,以公告为准。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本基金余额低于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公告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本基金剩余份额强制赎回。

7.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8.基金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开始计算。

9.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10.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11.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导致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

(4)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5)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公告。

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

12.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1)本公司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暂不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

(2)代销机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开通情况及规则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以及业务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spdb.com.cn/chpage/c1/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3)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bjrcb.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6198

(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5)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bh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1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ehowbuy.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8)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ifco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65207609

(9)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网址:www.igesafe.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6-8586

(10)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ch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11)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qianjing.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12)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178-000

(13)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yingmi.cn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14)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buyfunds.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27-9899

(1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fundzone.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16)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8511

(17)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1515

(18)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2.办理方式

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的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申请办理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安排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办理时间

基金定投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4.申购金额

投资人可与各销售机构约定每期申购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投资人应与相关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期。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人申请时约定的每期扣款日、申购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并将投资人申购的实际扣款日期规为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

投资人需指定相关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5.申购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投费率及计费方式与一般的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处于定投费率优惠活动期间的,本基金将依照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6.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进行确认,投资人可自T+2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7.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人变更每期申购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或者终止定投业务,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蒋月勤

联系人:贾欣欣

联系电话:010-59100273

传真号码:010-59100298

(2)网上交易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

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

开放期间,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9-108-108(免长途话费)进行业务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

7.1.2 场外代销机构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宁

电话:010-66226567

传真:010-66226045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张宏革

网址:www.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3)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成门内大街甲10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乔瑞

电话:010-85605588

传真:010-63229478

联系人:董汇

网址:www.bjrcb.com

客户服务电话:96198

(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号2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98-7019

传